

海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海卫健发〔2025〕1号

关于印发《2025年海安市卫生健康工作要点》 的通知

各卫生健康单位、各区镇疾控分中心：

现将《2025年海安市卫生健康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海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年3月4日



抄 送：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各相关部门。

海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3月4日印发

2025 年海安市卫生健康工作要点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紧盯需求侧，高水平推进健康海安建设，奋力推动中国式现代化海安卫生健康新实践。

一、坚定不移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1. 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健全医共体“五大高质量管理中心”“五大资源共享中心”运行机制，建设“五大临床服务中心”，提高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率。强化医共体内资源整合，推动人员、财务、业务、信息统筹管理。（**分管领导：徐通生、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人事科**）

2. 开展紧密型县域医共体监测评价，完善科技副院长派驻工作，建立责任医院医师下沉乡镇长期驻守、定期轮换制度，派驻医师基层诊疗服务记录连续不间断 6 个月以上。（**分管领导：徐通生；责任科室：人事科、医政医管科**）

3. 落实市人民医院全面托管墩头中心卫生院、市中医院全面托管白甸镇卫生院试点工作，探索运用医保总额付费机制，将先进的管理经验和医疗技术带到基层，实现帮扶造血功能。（**分管领导：徐通生、仲重阳；责任科室：人事科、医政医管科**）

4. 充分发挥医疗医保定期会商制度作用，共同推进医疗医

保信息互联共享，对异地就医流向等做好分析研判。巩固前期“揭榜挂帅”行动成效，动态监测转外就诊病种，“外引内培”提升重点病种诊疗水平，开展新技术、新项目不少于13项。

（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

5. 持续完善分级诊疗体系，推动医疗机构设立出入院、转会诊中心，加强医疗机构转会诊服务和健康管理。**（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

6. 进一步扩大儿科医疗服务的供给，市人民医院、中医院强化儿童重大疾病诊疗和急危重症救治能力；全市所有二级公立综合医院均提供儿科服务。**（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

7. 提升院前急救服务能力，缩短急救服务半径。序时推进墩头中心卫生院急救分站建设（纳入2025年省民生实事项目），提升独立自主运营能力；加快滨海新区（角斜镇）卫生院急救分站人才培养、设施配备。**（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

8. 进一步完善医疗质量安全管理和控制体系，强化基础核心制度落实，强化手术、门急诊医疗质量管理，强化医疗机构、医疗行为、医务人员、医疗技术、临床药事管理。继续实施“五合理”专项行动。强化医疗机构院感防控和医疗废物管理。**（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

9. 推进人民医院、中医院有序实施门急诊“先诊疗后付费”医疗服务模式，实现“一家签约管全域，一处失信皆受限”，

开展多样化、立体式的宣传，提升知晓率和使用率。（**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财务科、规划发展与信息化科**）

10. 强化护理队伍建设，全面推进“互联网+护理”建设，试点推进“免陪护”病区建设。持续推进临床检查检验结果互认、“一号管三天”“基层预留专家号”等智慧化、一站式服务落地落实。（**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规划发展与信息化科**）

11. 深入推进“三美一优”美丽医院建设，持续提升医疗服务能力，改善就医环境，优化服务流程，扎实做好医学人文关怀提升行动，营造人文关怀就医环境，加强社工和志愿者服务，改善医患沟通，构建和谐医患关系。扎实推进平安医院建设，做好医患矛盾风险排查化解。（**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各相关科室**）

12. 以省级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试点为引领，以公立医院综合评价为导向，推动公立医院提升服务能力、转变服务方式、优化收支结构、落实功能定位，逐步实现“三个转变”（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技术要素）。（**分管领导：徐通生；责任科室：人事科、医政医管科**）

13. 深化薪酬制度改革。加强与人社、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合理确定公立医院薪酬水平，完善内部绩效考核办法，逐步实现公立医院收入分配的科学化和规范化。（**分管领导：徐**

通生；责任科室：人事科、财务科）

14. 继续开展“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活动，多维推进公立医院“降本增效监督”，强化对公立医疗机构经济运行监测指导和运行质效评价。推动公立医院加强以业财融合为核心的运营管理体系建设，强化预算刚性约束，细化成本核算，建立健全内审机制，持续压减非刚性、非必需支出。**（分管领导：陆从兵；责任科室：财务科、人事科）**

15. 引导规范民营医院发展。积极推进非营利性改制乡镇民营医院变更为营利性医院，理顺民营医院管理体制机制。为民营医院提供公平的市场准入机制和经营环境。落实日常运营和服务质量的监督和抽查，促进民营医院守法经营、依法执业。**（分管领导：仲重阳、徐通生；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人事科）**

16. 开展民营医院财务人员培训，继续实施民营医院专项审计和公立卫生健康单位财务互审。结合巡察、审计、绩效评价、专项检查等反馈的问题抓好整改。**（分管领导：陆从兵；责任科室：财务科、机关党委）**

17. 推动各级医疗机构优先配备合理使用基本药物。贯彻国家卫健委关于《改革完善基层药品联动管理机制扩大基层药品种类的意见》文件精神，推动县域医共体药学服务能力“两中心、一提升”三项重点工作开展，加快推进用药目录统一，规范扩展基层联动药品种类。推进区域审方系统建设，提升区域审方系统稳定性以及审核效率。以采购联盟形式，试点开展

医共体药品带量采购。（**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科**）

18. 推进心脑血管健康卒中减残行动。序时推进市人民医院卒中减残中心、5家乡镇卫生院卒中防控站、136家村卫生室心脑血管健康哨所建设，完成60%高风险人群筛查任务并开展健康管理。构建“心脑血管健康一张网”，打通数据采集、健康管理、追踪评估等全链条信息通路。（**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

100%，进一步拓展诊疗服务病种、技术项目和用药目录范围，不断提高常见疾病诊治能力。（**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

22. 持续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力争国家基本标准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覆盖率达100%。加强“一院一品”建设和基层特色科室创建，基层门急诊量占比达65%以上。（**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

23. 有序推进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优化整合，适时补充建设“家庭医生工作室”，保障居民基本健康需求；聚力提升单体规模和服务辐射能力，从注重机构全覆盖转向注重服务全覆盖，年内建成中心村卫生室2家。（**分管领导：景亚莉；责任科室：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科、医政医管科**）

24. 按照《江苏省村卫生室服务能力建设标准（2021版）》，结合“三年行动方案”，开展村卫生室服务能力建设评价工作，力争年内省基本标准村卫生室建成率达100%，其中20%达省推荐（甲级）标准。（**分管领导：景亚莉；责任科室：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科**）

25. 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效，基本公卫经费补助标准人均不低于108元。建立健全公共卫生分级培训制度；加强基层医务人员重点人群健康管理技能培训，新参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工作人员实行先培训后上岗，持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技能。（**分管领导：景亚莉；责任科室：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科、疾病预防控制科、财务科**）

26. 通过邀请市级专家下乡服务等方式增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吸引力，积极引导群众参与基层首诊签约，不断提高履约质量和续约率；定期对家庭医生进行绩效评价考核，合规提升家庭医生劳务收入和服务积极性；2025年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率不低于65%。深入开展居家药学服务，保障群众用药安全。**（分管领导：景亚莉；责任科室：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科）**

27. 紧扣“质量优先，优绩优效”目标，构建完整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督查机制，利用信息化手段，建立全过程动态绩效考核机制，做到“两覆盖两到位”（所有项目全覆盖，推进过程全覆盖，巡查督导到位，闭环整改到位）。**（分管领导：景亚莉；责任科室：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科）**

三、扎实推进疾控体系高质量发展

28. 积极稳妥推进全市疾控体系改革，优化市疾控中心与市卫生监督所职能科室设置和人才队伍建设。**（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疾病预防控制科、综合监督与法规科、人事科）**

29. 认真总结疾控监督员试点工作经验和做法，在全市市镇两级医疗机构全面推广，有效落实《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控责任清单》《南通市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职能清单（试行）》。**（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综合监督与法规科、疾病预防控制科）**

30. 强化传染病多渠道监测预警。加快推进9家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全面运用国家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前置软件，不断

提高传染病监测预警能力，建立健全传染病监测预警院内调查处置工作流程和疾控机构处置流程。推进“多病同防”，探索多病原检测项目，提升重大、复杂疫情快速检测及诊断能力。

（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疾病预防控制科）

31. 强化重点传染病防控，抓好呼吸道、艾滋病、结核病等重点传染病防治，强化疾病监测预警，提高风险人群筛查覆盖率。提升基层医疗机构艾滋病快速检测咨询服务能力。推进省级“无结核社区”大公镇示范点建设，紧抓“三筛两管一动员”，实现患者发现关口前移。巩固完善传染病联防联控机制，做好新发突发传染病应对处置。**（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疾病预防控制科）**

32. 加强食品污染及食品有害因素监测，推进人群营养监测，强化食源性疾病报告管理，掌握食源性疾病流行特征，高质量完成年度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疾病预防控制科）**

33. 开展学生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监测，提出合理改进建议与策略；持续实施脊柱侧弯筛查，加大近视、肥胖影响因素防控干预力度，促进学校卫生工作落细落实。**（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疾病预防控制科）**

34. 加强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服务工作。持续强化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随访工作，巩固提升五大核心指标；持续推进基层医疗机构开设精神（心理）科门诊。**（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疾病预防控制科）**

35. 发挥社会心理服务指导中心作用，强化部门联动，广泛开展科普宣传、社会动员等工作，实现共建共享；建立学校、社区和精神专科医疗机构的协作机制，开展全市五年级（含）以上中小学生心理健康筛查。（**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疾病预防控制科**）

36. 强化全市预防接种服务能力。充分发挥预防接种示范门诊示范引领作用，承担预防接种规范化操作实践培训基地职能，促进区域内预防接种服务水平整体提升。（**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疾病预防控制科**）

37. 以高血压、糖尿病、肺结核等慢性病、传染病健康管理为抓手，推动基层慢性病防治规范化联合门诊建成率提高至40%以上。加快推进曲塘、雅周、高新区、墩头中心卫生院慢性病管理中心（CSP）建设。（**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疾病预防控制科、医政医管科**）

38. 切实提升卫生应急能力，规范跨区域公共卫生事件的处置流程，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加强基层传染病应急小分队和基层背囊化医疗应急小分队建设，强化卫生应急值守，随时响应突发事件。（**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疾病预防控制科**）

39. 优化医疗机构“服务+监管”模式，指导帮助医疗机构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提升医疗机构依法执业水平。持续深化“信用+综合监管”，强化信用与双随机的融合监管；落实好卫生健康“三书同达”制度，帮助失信主体做好信用修复工作。

(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综合监督与法规科)

40. 根据省市部署，探索机构监管、功能监管、行为监管、穿透式监管、持续监管“五大监管”在医疗监督管理领域的实施路径；加强医疗服务领域监督，保持打击非法行医高压态势。

(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综合监督与法规科、各相关科室)

41. 加大公共卫生监督力度，强化重点场所监管，高质量完成“双随机”监督抽查任务，确保监督完成率、任务完结率100%。推进职业卫生分类监督执法和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专项整治等工作。**(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综合监督与法规科、医政医管科、基层卫生与妇幼保健科)**

42. 加强卫生监督执法能力建设，举办综合监督执法骨干能力提升培训班，持续提升执法人员素养和履职能力，强化卫生监督执法效能。**(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综合监督与法规科)**

43. 强化职业健康服务能力建设，推动高新区中心卫生院建成公办职业健康体检机构；推进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和粉尘健康危害早发现专项行动。**(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疾病预防控制科、综合监督与法规科)**

44. 继续开展中小微企业帮扶工作；在职业病危害严重行业企业以及存在明显职业健康领域风险隐患的企业中，筛选出急需提升管理水平的企业作为重点帮扶对象，全市不少于30家。**(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疾病预防控制科、综合**

监督与法规科)

四、助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45. 开展早孕关爱服务，设有妇产科的二级以上医疗机构早孕门诊开设率达 100%。强化母婴安全保障，开展孕产妇和新生儿危急重症救治体系评估。严格落实市级危急重症病例、死亡病例评审制度，继续保持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控制在低位水平。**(分管领导：景亚莉；责任科室：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科、医政医管科)**

46. 强化儿童保健服务。持续完善儿童孤独症筛查、诊断、干预、康复服务网络，0-6 岁儿童孤独症初筛率达 80%以上，其中 8-24 月儿童筛查率达到 90%，2-6 岁儿童初筛率达到 80%并逐年升高。确保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达到 98%以上。**(分管领导：景亚莉；责任科室：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科)**

47. 推进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加强婚检和孕检健康宣教，做优产前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加强筛查阳性病例追踪随访、确诊、治疗和干预。**(分管领导：景亚莉；责任科室：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科)**

48. 围绕“妇女生命全周期、儿童生长全过程”，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妇幼健康服务。推进“一件事”微改革，创新开展妇幼保健专科联盟建设、妇女“两癌”防筛诊治康一体化服务、产后访视团队服务新模式推广等工作；为全市不少于 2.8 万名适龄妇女实施免费“两癌”筛查。有序推进“儿童友好医院（机

构)”“生育友好医院”建设。**(分管领导：景亚莉；责任科室：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科)**

49. 围绕市妇幼保健院“一院两中心”运营模式，推行“四部制”管理，推动市妇幼保健院正常运营与健康发展，探索市妇幼保健院与市人民医院融合发展之路。拓展“儿童早期发展中心”服务内涵；做好婚前医学检查入驻政务大厅相关工作。

(分管领导：景亚莉；责任科室：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科)

50. 根据国家、省生育政策和配套措施，结合海安实际，落实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的配套措施和生育补贴政策。推进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实施，持续深入开展生育友好宣传引导，营造良好社会氛围，推动生育友好型社会建设。**(分管领导：陆从兵；责任科室：家庭发展科)**

51. 加强人口监测工作，优化生育服务登记。分析研判海安市生育形势和人口变动趋势，科学评估生育政策实施效果，深化人口家庭发展重大问题研究。**(分管领导：陆从兵；责任科室：家庭发展科)**

52. 加强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打造多元化托育模式，开展社区嵌入式托育试点，推动“托幼一体化”增点扩面，确保2025年末全市千人口托位数超过4.5个。强化政策支持，落实专项补助经费。**(分管领导：陆从兵；责任科室：家庭发展科)**

53. 推进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和实训基地建设。举办托育领域职业技能竞赛。推进医育结合工作，2025年医疗机构与托

育服务机构签约服务率达 100%。加强托育机构常态化安全监管，实现托育监管服务平台全覆盖。（**分管领导：陆从兵；责任科室：家庭发展科**）

54. 全面落实奖励扶助制度，确保目标人群和资金发放准确无误。做好计生特殊家庭帮扶工作，完成特殊家庭扶助关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分管领导：陆从兵；责任科室：家庭发展科**）

55. 深化老年友善机构建设内涵，推动建设“科技创新+医疗”的应用场景，改造适老化智能病房。继续实施“百岁老人健康有约”服务，做优做实老年人健康体检；实施“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专项普及培训工程”，开展老年口腔健康、心理关爱、营养改善等服务，提升老年人健康水平。（**分管领导：仲重阳、刘爱明；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疾病预防控制科**）

56. 完善医养结合服务体系。推动有条件的医疗卫生机构增设护理院，支持基层卫生机构利用富余资源拓展医养结合服务，建设康养结合病房（病区）。加强医养结合单位质量管理，为老年人提供规范、安全、优质的医养结合服务。（**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

57. 提升安宁疗护服务能力。加强对南莫中心卫生院、雅周中心卫生院安宁疗护试点工作指导，完善安宁疗护服务体系，壮大服务队伍，积极探索安宁疗护服务新模式。（**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

五、稳步推进健康中国行动落实落地

58. 发挥村（居）公共卫生委员会作用，推进健康城镇建设，以卫生城镇长效管理、健康城镇和健康细胞建设为抓手，深化健康海安建设 25 项行动，提升社会卫生健康治理水平。
（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疾病预防控制科、家庭发展科）

59. 开展爱国卫生月、健康素养宣传月、世界无烟日等专题宣传，加大病媒生物防制和公共场所控烟监督，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疾病预防控制科、机关党委）**

60. 开展全民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针对不同时令节气发布相关传染病防控建议和健康提示，不断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并适时进行效果评估。研究全市人均预期期望寿命等指标情况，为部门决策提供技术支撑。**（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疾病预防控制科）**

六、持续推进中医药传承与创新发

61. 加快推进海安市域中医专科联盟建设，探索组建中医亚专科联盟，健全市级中医药质控体系。加强市中医院“两专科、一中心”建设，推动形成特色明显的海安中医专科群。推进中西医深度融合，加强综合医院、专科医院中医科管理工作。
（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

62. 推进高新区中心卫生院中医馆改造提升，创建省五级（纳入南通市民生实项目）。加快中医阁建设，力争 2025 年中医阁建设覆盖率超 60%。**（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

医政医管科)

63. 将中医纳入多学科会诊体系，加强中西医协作和协同攻关。优化重大慢性疾病“未病先防”“既病防变”“病后防复”等中西医结合特色的干预策略。组织开展“西学中”高层次人才培养。**(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

64. 大力弘扬中医药文化，继续开展“中医药就在你身边”健康巡讲、“岐黄校园行”“中医养生保健功法比赛”“学经典、讲经典，用经典”等活动，营造浓厚氛围。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资源，多样化开展中医药科普宣传。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推动海安中医药走出国门。**(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

65. 促进中医药人才培养。组织基层医疗机构人员参加江苏省基层卫生技术人员中医药知识与技能培训，举办4期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班，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水平。积极推动南通市级基层名中医在基层医疗机构设立工作站(室)。**(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

66. 继续深化长三角一体化合作，主动对接、充分利用“苏州大学-海安市中医院协同创新中心”、南京中医药大学教学医院、扬州大学医学院临床学院、南通大学药学院等科研协作平台，推动研究成果转化。**(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

67. 建设智慧中医医院，加强和规范中医医院信息与数字化建设。**(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规划)**

发展与信息科)

七、切实强化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

67. 积极做好国家、省、市各级各类科研项目的申报、立项和结题工作。加强医学新技术推广应用，开展医学引进新技术评估，鼓励引进成熟、先进、适用的医学新技术。**(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

69. 继续做好青年医学专家培育管理工作，组织青年医学专家沙龙、巡诊活动，强化争先进位导向，实施动态调整。依托各类人才项目做好人才培养工作。**(分管领导：徐通生；责任科室：人事科、机关党委)**

70. 继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完善中层干部管理办法，规范选人用人程序。做好优秀年轻干部、卫生专业技术骨干多方位、多层次交流学习工作；举办管理干部培训班，提高公立医院院长综合管理能力，增强民营医疗机构负责人依法经营意识。**(分管领导：徐通生；责任科室：人事科、机关党委)**

71. 做好卫生人才招聘引进工作。优化招聘流程，对用人单位急需的高层次人才采取即时报名、优先面试等方式，缩短招聘周期。探索“院士+团队”“大师+团队”“主委+团队”等高层次人才引进模式，提高卫生健康科研和医疗服务能力。实施省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培养医学生项目，拓宽基层专业技术人员来源渠道。**(分管领导：徐通生；责任科室：人事科)**

72. 继续做好区域交流协作，加强与新疆伊宁、青海杂多、陕西略阳等地联系，统筹做好交流帮扶工作。加大江苏省卫生

国际（地区）交流支撑计划申报力度。（**分管领导：徐通生；**
责任科室：人事科）

73. 落实省卫生健康委等部门关于加强护理队伍建设的文件精神，实施编外人员分类管理，规范编外人员合同管理，激发编外人员工作积极性。严格控制专职行政管理人员数量和规模，鼓励行政管理人员继续从事临床服务工作。（**分管领导：徐通生；**
责任科室：人事科）

八、强化党建引领与行风监管

74. 强化行风建设，加强法纪和医德医风教育，筑牢廉洁从医思想防线。推动公立医院行风管理核心制度的完善、实施；聘请行风监督员开展监督；巩固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医疗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成效。持续开展殡葬领域腐败乱象整治专项行动，配合医保部门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工作。（**分管领导：仲重阳；**
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机关党委）

75. 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深化“机关作风建设提升年”活动，做好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以身边的典型案例为戒，开展警示教育、纪律教育，严肃查处违纪违规问题，营造风清气正、担当作为良好环境，引导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分管领导：徐通生；**
责任科室：机关党委）

76. 深化党纪学习教育，开展“5.10”思廉日、“算好廉政账”专题教育月活动；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尤其是“第一种形态”，抓早抓小。（**分管领导：徐通生、仲重阳；**
责

任科室：机关党委、医政医管科)

77. 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规范医务人员网络行为。加强网信工作中心建设，坚持网络舆情处置和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稳妥做好舆情应对处置工作。**(分管领导：徐通生；责任科室：机关党委)**

78. 指导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届中调整。制定年度党建工作计划，组织党组织书记开展述职述责述廉；注重发挥“书记项目”牵引作用，推动“四强党支部”建设；加强对民营医疗机构党建工作的指导。**(分管领导：徐通生；责任科室：机关党委、行业党委)**

79. 强化党务干部、发展对象培训，深化“‘医’路向党 健康护航”党建服务品牌建设，扎实开展义诊等志愿服务活动。**(分管领导：徐通生；责任科室：机关党委、行业党委)**

80. 围绕卫生健康重点工作，组织宣传报道，展示卫生健康工作亮点。结合“5.12”护士节和“8.19”医师节，宣传系统内部先进人物、典型案例，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分管领导：徐通生；责任科室：机关党委)**

九、全面夯实事业发展支撑保障

81. 及时总结“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重点任务和指标完成情况；谋划“十五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工作思路。**(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规划发展与信息化科、各相关科室)**

82. 推进重点工程建设，加快办理人民中路 51 号资产的土

地划拨用地手续和地块详细规划调整工作。做好重大项目储备，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分管领导：陆从兵；责任科室：财务科)**

83. 加快推进全民健康信息平台 and 基层卫生信息系统建设，实现医疗、家医、公卫深度融合。开展系统内信息专员培训，提升各单位对系统模块功能使用质效。**(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规划发展与信息化科、医政医管科、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科、疾病预防控制科、财务科)**

84. 优化“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以“健康海安徽平台”为载体，打造全市公立医疗机构统一的线上服务平台。指导市人民医院、市中医院完成影像、检验、心电、药品供配、智慧急救等业务协同信息化建设。**(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规划发展与信息化科、医政医管科)**

85. 落实《医疗卫生机构网络安全管理办法》，建立“监测—预警—处置”闭环机制，筑牢网络安全屏障。每季度开展一次医疗机构互联网资产网络安全漏洞扫描、渗透测试，每年开展一次备案平台系统的三级等保测评，及时整改发现的问题。**(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规划发展与信息化科)**

86. 聚焦“促消费、惠民生”，围绕促进“医食住行、康乐购健”融合发展，从中医、托育、护理等方面入手，更大力度支持培育健康消费、养老托育消费增长点，扶持壮大健康体检、咨询、管理等新型服务业态。**(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家庭发展科)**

87. 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主线，不断完善工作

机制，压紧压实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扎实抓好重大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持续推进“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专项行动，加强消防标准化建设，推进电动自行车、危化品、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等一件事全链条治理；深入开展“四化”管理工作。**（分管领导：陆从兵；责任科室：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

88. 督导医疗卫生机构和新兴行业领域机构（医养结合、托育、产后母婴照料等）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动责任、管理、投入、培训、应急救援和风险评估“六到位”。**（分管领导：陆从兵；责任科室：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

89. 围绕全市安全生产工作重点，定期开展业务培训、警示教育，广泛开展安全知识竞赛、应急演练、拓展训练、关心关爱等活动，提高全员安全文化素养和应急处置能力，助推安全生产工作提质增效。提升全市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治理能力。**（分管领导：陆从兵；责任科室：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

90. 加强生物安全备案管理。做好二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备案工作。加强生物安全培训。分类组织实验室重点人员培训。持续开展实验室生物安全督导检查，压实单位管理主体责任。**（分管领导：仲重阳；责任科室：医政医管科）**

91. 优化行政审批流程、强化政务服务“一张网”建设、按时报送“双公示”数据、继续落实“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办理等工作。**（分管领导：刘爱明；责任科室：综合监督与法规科、医政医管科、基层卫生与妇幼保健科、疾病预防控制科）**

92. 持续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常态化开展信访事项评估，

推动全系统信访矛盾及安全隐患源头化解和根本治理，切实维护系统安全稳定。（**分管领导：王代军；责任科室：办公室**）

93. 深化工会建设，组织开展职工文体活动，推动打造模范职工之家；强化共青团、妇联建设和老干部服务保障工作，支持老科协、老促会和乡村振兴卫健分会等工作。深化岗位建功行动，搭建技术比武、技能竞赛等展示平台，让青年在工作实践中、在一线磨砺中成长成才。（**分管领导：徐通生；责任科室：办公室、机关党委、人事科、团委**）

附件：海安市 2025 年卫生健康领域为民服务十大行动

附件：

海安市2025年卫生健康领域为民服务十大行动

行动一：重点病种“揭榜挂帅”行动

牵头负责人：仲重阳

针对“疑难心脏病、食管占位疾病、结直肠占位疾病、肺占位疾病、肝占位疾病、胃肿瘤、乳腺肿瘤”等转外就诊率突出的七大病种，市人民医院、中医院分别认领“揭榜挂帅”攻坚目标，通过外引知名专家团队、内强专科能力建设，开展新技术、新项目应用，提高医疗服务质量、深化专科诊疗能力，提升群众就医便捷度、满意度和获得感，降低转外就诊率。

行动二：心脑血管卒中减残行动

牵头负责人：仲重阳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完善我市全生命周期心脑血管健康管理。在“心电一张网”的基础上，构建“心脑血管健康一张网”，打通全链条信息通路，加快推进卒中减残中心、卒中防控站、心脑血管健康哨所三级防控体系建设，开展心脑血管健康筛查，落实风险人群分类，推广卒中防治知识，实施个性化干预方案，确保风险人群尽早得到规范化管理、卒中患者及时获得有效救治康复，逐步推动发病率、致残率、复发率下降，助力健康海安建设。

行动三：“专家巡诊助基层”行动

牵头负责人：仲重阳

依托市人民医院、市中医院以及四家农村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建立专家巡回医疗队，打造“343”巡诊模式（时间、

专家、地点三固定；诊疗、随访、宣教、帮扶四到位；卫生院诊疗水平、县级医院影响力、群众满意度三提升），建立“提前预约、服务到镇，镇村吹哨、专家报到”机制，推动医疗资源均衡布局与高效利用，让市民群众在乡镇卫生院、中心村卫生室享受到县级专家的服务。

行动四：医务人员人文素养培育行动

牵头负责人：仲重阳

在全系统范围广泛开展医学人文教育，引导广大医疗机构从业人员树立人文情怀，提升职业道德修养，培育心中有爱、医德高尚的“大医”“良医”。通过人文素养培育，深化医德医风建设，引导医务人员尊重、关心、理解、体贴病人，建立良好有效的沟通渠道，增强患者对医务人员的信任感和安全感，营造人文关怀就医环境，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行动五：“儿科与精神卫生服务年”专项行动

牵头负责人：仲重阳、刘爱明

扩大儿科医疗服务供给，市人民医院、中医院强化儿童重大疾病诊疗和急危重症救治能力；全市所有二级公立综合医院均提供儿科服务；通过引培专业人才，提升儿童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水平，增强家庭和社会福祉。完善精神卫生服务机构布局，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管理和救助救治；充分发挥社会心理服务指导中心作用，广泛开展心理健康讲座“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行动，对重点人群有针对性普及心理健康知识，满足日益增长的社会需求。

行动六：村（居）卫生室服务能力提升行动

牵头负责人：景亚莉

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工作总要求，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乡村振兴政策，推进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加快村居站点优化整合并建设2个中心村卫生室；拓宽乡村医生补充渠道，强化队伍建设；组织乡村医生全员培训，提升服务能力。实现乡村医生队伍更加稳定，群众看病就医愈加便捷，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行动七：改制区镇民营医院深化改革行动

牵头负责人：徐通生

建立改制区镇民营医院深化改革工作专班，明确民营医院党建指导员和经营性质变更工作联络员，指导民营医院党组织完善党内规章制度，规范开展活动，发挥战斗堡垒作用。推进改制非营利性乡镇民营医院转为营利性医院，切实履行管理职责，加强对民营医院诊疗行为、财务和日常运营的监督管理，规范民营医院运营行为，促进民营医院健康发展。

行动八：“一老一小”关爱行动

牵头负责人：刘爱明、陆从兵

大力推进老年人关爱行动，为65岁以上老年人免费提供血常规、心电图、慢性病筛查等健康体检；为全市95岁以上百岁老人提供“一对一”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加快老年友善医院建设，力争高龄老人居家医疗需求响应率达100%。聚力增强婴幼儿照护服务水平，开展社区嵌入式托育试点，推动“托幼一体化”增点扩面；开展“医育结合”工作，推动医疗机构与托育机构订单签约全覆盖，提供“五个一”服务（明确一名

“健康副园长”；形成一套管理制度；建立一份健康档案；畅通一条绿色通道；开展一系列养育照护活动）。

行动九：居民健康素养提升行动

牵头负责人：刘爱明

贯彻落实健康海安建设要求，推动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健康宣教专区和自助健康检测点全覆盖；优化提升“健康主题公园”“健康步道”等沉浸式体验场景；广泛开展线上、线下健康宣传教育，组建市级专家巡讲团开展“四进”活动；针对孕产妇、婴幼儿、青少年以及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等，开展针对性科普宣教和健康指导；利用数字赋能，依托“江海健康教育”推送个性化知识，实时监测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力争到2025年底，全市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38%以上。

行动十：“数智赋能 健康惠民”行动

牵头负责人：仲重阳

以“数据驱动、服务下沉、资源协同”为核心，聚焦群众就医堵点，依托健康大数据中台与智慧医疗云平台，构建医共体资源共享中心，推动远程会诊、远程影像、远程心电、集中审方等上下协同应用，促进优质资源到基层医院，实现医共体内上下级医院服务同质化；推进“互联网+护理”服务，涵盖老年人、新生儿、孕产妇和长期卧床患者等特殊群体，提供安全、规范、专业的上门护理服务；试点推动先诊疗后付费模式，最大幅度简化患者就医流程，减少排队缴费等待时间。